

债券简称：16 华股 01

债券代码：112402

17 华股 01

11251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一八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3 号”文核准，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2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15 亿元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 年 4 月 6 日至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13 亿元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16 华股 01 基本情况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 亿元，为 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3.43%，起息日为 2016 年 6 月 1 日。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6 华股 01”，代码为“112402”。

2、17 华股 01 基本情况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为 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4.75%，起息日为 2017 年 4 月 6 日。

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7 华股 01”，代码为“112513”。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上调华西证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调相关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1、前次评级结论：

根据联合评级 2017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评级为AA+，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联合评级2017年5月24日出具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评级为AA+，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调整后的具体信用级别：

根据联合评级2018年5月30日出具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等级均为A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跟踪评级报告主要观点：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跟踪期内继续保持在川、渝地区的区域竞争优势，在其收入构成中，经纪业务（含信用交易业务）仍旧是最主要的收入来源，与此同时，同期投资银行业务稳步发展，对公司收入的贡献度大幅提升。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肯定了公司在区域市场地位稳固、整体竞争实力增强、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较快发展、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能力表现良好，2016~2017年证监会分类评级中均被评为A类。同时，联合评级也关注到，由于公司业务收入中经纪及财务管理业务占比最大，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变化、国内证券市场波动以及相关监管政策变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债务以短期债务为主，需对其集中兑付情况保持关注。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联合评级上调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上调“16华股01”和“17华股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4、评级调整影响：

此次评级调整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影响。此次评级调整不会对债券质押式回购资格等造成影响，“16华股01”及“17华股01”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此次评级调整前，“16华股01”及“17华股01”债券信用等级为AA+，仅

限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及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深证上[2017]404）实施前按照原规则买入债券的投资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实施后不符合相应的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不得再行买入该等债券，但可以选择卖出或者继续持有。此次评级调整后，“16华股01”及“17华股01”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合格投资者可以认购及交易上述公司债券。

中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发生变化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龙凌、叶滨、朱峭峭

联系电话：010-6083754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